

# 2023年班组长年度工作总结及明年工作计划 客房年度工作总结及明年工作计划(通用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一

股份有限公司是遵照<sup>^v^</sup>法律成立的，并在法律上获准从事经济活动的，其总公司设在<sup>^v^</sup>\_\_\_\_\_省\_\_\_\_\_（以下简称甲方）；\_\_\_\_\_股份有限公司是遵照\_\_\_\_\_国法律成立的，其总公司设在\_\_\_\_\_（以下简称乙方）。

. 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双方）同意根据<sup>□^v^</sup>《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sup>□^v^</sup>《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及其有关法律的规定，共同成立一个合资公司。双方同意抱着诚挚的态度遵守本合同。

### 第二条 合资企业名称和地址

. 合资公司的中文全名  
称：\_\_\_\_\_（简称公司）

### 第三条 公司的宗旨和经营范围

. 公司以公正及合法的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为基础进行经营，并以销售其产品和服务而获得公司满意的利润为指标。

. 公司应提高管理水平，努力取得经济效益，并根据国际商业贸易实务惯例，使公司的效率、产量、价格、及交货时间方面应具有竞争能力。

. 公司生产的\_\_\_\_\_产品并提供服务，面向中国国内市场 and 指定范围的国际市场及有关的公司和企业销售并履行公司确定的有关业务。

. 设立服务公司，经营公司所需的多项生活服务业务。

#### 第四条 注册资本与资金

. 公司不发行股票。双方在各自交纳其投资额后，应由一个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验证，出具验证书，由公司据此发出由正、副董事长签署的投资证明书，证明书应载明下列事项：公司的名称；公司成立的年、月、日；合资双方的名称和投资数额，投入资本的年、月、日，发给投资证书的年、月、日。投资证明书是非流通性的证据。双方确认的注册资本总额在合同期内不得减少。

. 资金。除注册资本外，若公司需补充资金，经董事会决定，可按^v^合资经营企业贷款办法，通过中国以合适的方式在中国筹集，或直接向其他外国银行申请贷款。

. 双方对公司注册资本的投资细节由公司的董事会确定。

#### 第五条 董事会及组织机构

. 董事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一切重大问题。董事会由六（6）名成员组成，甲、乙方各占三（3）名。董事人选由甲、乙方各自委派或调换。董事长由甲方委派的董事中指定一人担任，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的董事中指定一人担任。董事\_\_\_\_\_四（4）年，经各方继续委任可以连任。

. 董事会决策一切问题需经六分之四（4/6）的董事（4名董事）表决通过。董事未能出席董事会可出具其签署正式的委托书与出席的董事一起投票。当处理有关双方权益的事项时，董事会应根据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决定。

. 董事会每年召开两次会议（定于6月和12月），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

董事长须在开会前二十（20）天发出通知书。必要时，经一方全体董事要求，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协商后，可召开特别会议。会议记录采用中文和英文书写，记录归档保存。董事长不在时，由副董事长代行其职责。会议一般应在中国境内召开。在尚未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下，经全体董事签字的决议书与董事会会议决议具有同等效力。

. 需经董事会一致通过的事项包括：

- （1）公司章程的修改；
- （2）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与转让；
- （3）公司期限的延长、终止、解散和其清算及结业工作；
- （4）公司的发展规则和贷款计划；
- （5）公司的工作计划，生产经营方案；
- （6）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与年度会计报表；
- （7）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公司发展基金的提取方案和年利润分配方案；
- （8）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任免及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提名的各部门的负责人的任免；

(9) 公司经营管理的规章制度;

(10) 公司的组织机构、人员编制、职工工资、奖励、福利等实施办法;

(11) 公司的人员培训计划;

(12) 其他有关双方权益的重大问题。

. 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应根据本合同和董事会的决议, 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如总经理不在时, 则由副总经理代行其职责。各部门的设立、组织、职责和人事安排, 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所决定的原则来制定, 并由董事会批准。

. 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其他经济组织的总经理或副总经理, 不得参加其他的经济组织与本公司的商业竞争。若正、副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_\_\_\_\_, 或严重地失职, 董事会有权随时予以辞退。

## 第六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甲方和乙方, 应尽力以最有效和最经济的办法实现公司的经营宗旨和目标并在现行法律和允许的营业范围内双方选派有资格、有经验的管理技术人员在公司勤勉地进行营业。

. 甲方有责任和义务协助公司办理下列事宜:

(1) 协助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办理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2) 协助公司申请获得可能范围内的税收减免待遇;

(4) 协助外籍工作人员申请前往^v^的入境签证和提供在中国境内的公务旅行方便;

(5) 协助公司安排工作人员的办公、住宿、膳食、交通、医疗等事项；

(6) 协助公司聘请中国籍职员、工程师、技术人员、工人和翻译人员；

(7) 协助公司向中国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同意的银行申请开立外币和人民币帐户；

(8) 协助公司联系在中国境内的物资运输、进出口报关等手续；

(9) 甲方在可能的情况下应公司的请求对其他需办的事情应予以协助。

. 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协助公司办理下列事宜：

(2) 为公司制定并提供有关制造工艺、设备保养、安全、物资储存等工作细则及规定；

(4) 协助公司收集与公司业务有关的、适用的技术、工艺、经济信息及法律资料。

## 第七条 筹建工作

. 董事会应在公司成立之日起六十（60）天内委派筹建小组（以下简称筹建组）。筹建组工作计划由董事会决定，筹建组由四（4）名组员组成，由各方提两名组员，包括一名组长及一名副组长。董事会应指派由双方提名的组员，并从提名组员中选出组长和副组长，但董事会有权随时解任任何组员。任一方提名的组员被解任时，该方应提名一位接任人选，该名参与筹建组的接任人选需经董事会批准。

. 新厂房的建筑，筹建小组按第. 款规定负责联系建筑设计

批准，监督设备及材料采购，制订建筑工程时间表，提供技术管理，确保建筑工程进度，妥善保管其报告、图纸、档案及其他资料。筹建小组在日常工作方面积极合作，并在新厂房建筑期间至少每星期开会一次，商讨建筑工程进度和质量，此会议应做记录并由组长和副组长签署。

. 至少有三（3）名筹建小组组员（包括组长）予以建议时，总经理方可代表公司与承建企业签订建筑合同和其他有关合同。每份建筑合同规定的工程应在中国有关单位允许承建该工程范围之内。一切工作应按照合同内载明的时间表执行。全部建筑及有关成本费用不得超出该合同内载明的数额。

## 第八条 利润分配及税务

. 每个财政年度终结后应尽快把公司的纯利按照甲方和乙方对公司注册资本投资的数额比例分配给各方。为了达到本款的目的，“纯利润”表示从毛利中扣除下列各项费用后余下的数额：

（2）按照中国有关的法律条例规定及由董事会设立的储备基金的数额；

（3）按照董事会设立为发展和扩充公司的再投资所需基金数额；

（4）按照中国有关法律和条款规定或由董事会设立的职工奖励和福利基金的专项资金数额。

. 按照“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第三章第十四款优惠待遇的精神，公司应缴的最高所得税率为百分之十五（15%）。对于技术比较先进，规模较大的企业，给予减税20%至50%或免税1年至3年的优惠。公司在甲方的协助下按照中国法律及条例申请获得减免税待遇。

. 公司的中国、华侨、港澳及外籍人员应按照中国税法及条例  
交纳个人所得税。

## 第九条 公司的权利和劳动工资

. 按照“^v^广东省xx条例” 公司有权利：

(1) 可以\_\_\_\_\_经营自己的企业，可以雇用外籍人员担任技  
术和管理工作；

. 视公司经营的需要，自行确定采用计件或计时、计日、计月  
工资制；

. 公司因故中途停业，经向有关部门申报理由，办理清债手续，  
其资产可转让，资金可汇出。

## 第十条 会计与审计

. 公司应按照^v^有关中外合资企业财会统一条例建立会计制  
度。

. 公司应在财务年度内，每季终结十（10）天内编制季度财务  
报表，并将该财务报表的副本分送甲、乙方及各董事。财务  
报表应包括该会计期间终结时有关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并  
以中英文编制。由公司主管财务的职员签署是真实正确无误  
的。

. 公司应在财务年度终结后三十（30）天内编制年度财务报表，  
并将财务报表的副本分送甲、乙方及各董事。年度财务报表  
包含截止该财务年度终结时有关资产负债表及损益报表。财  
务报表应以中英文编制并由董事会委托的经^v^注册的一家  
会计事务所予以审计并证明是真实、正确无误的。

. 甲方和乙方有权随时在公司每个财务年度终结后一（1）个

月内自费派审计师审查公司的经营帐目及记录。

## 第十一条 协议的生效和合资期限

. 本合同有效期限是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公司的合资期限为十（10）年。若公司业务有发展，注册资本需增多，则合资期限可延长。延长期限届时将另行商定。

. 当期限届满前六（6）个月，双方同意终止合同之外，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规定，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合资公司的期限可继续作每次为期五（5）年的延长。

. 若因任何原因或任何一方造成终止合同，均需报原合同批准之机构批准。

## 第十二条 转让

公司的任何一方未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及中国主管审批部门的批准，不得向第三者转让、抵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全部或部分股份。若一方要转让股份，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公司的一方希望转让其在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时，公司他方有优先购买权；

（4）公司营业，不得使公司的工作受到妨碍或组织机构受到影响；在批准转让后，公司应在三十（30）天内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 第十三条 终止和清算

. 当出现下列情况时，任一方可发出终止合同通知书，该通知书至少应在合同终止前的六十（60）天内发出：

（1）在一方自愿或非自愿宣布破产、清盘或解散；



(3) 在双方严格遵守条文后，仍然违\_\_\_\_\_现行的法律、法令或条例，使公司无法继续营业。

.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终止后，公司对其资产、债权和债务进行清算。在清算时应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按合同规定执行。

. 当公司期满或合同终止，宣告解散时董事会应制定清算的程序和原则并确定清算委员会成员。清算委员会可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律师担任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并经有关当局批准，清算委员会可将公司以“营业中的公司”出售并签售购协议书。甲方有优先购买权。

. 若没有买主愿意购买“营业中的公司”，则公司的业务予以终止，清算委员会可以按分项售卖公司的资产。在这种情况下，甲方有优先购买权，乙方次之。

. 违约一方，必须对申请结束营业的一方因其违约事项所蒙受的财务损失担负责任。

#### 第十四条 土地使用

. 遵照关于申请办理《土地使用》的规定，甲方需代表公司向政府有关部门填交新厂房的用地申请书，取得规划部门的批准，领取《土地使用证书》。

. 按照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暂行规定，公司作为技术密集的先进的项目可申请免缴土地使用费。公司亦应申请获得有关土地使用费方面的优惠待遇。

#### 第十五条 \_\_\_\_\_

在合同期内，公司总经理与第一副总经理拟根据不同阶段不同业务共同提出公司投保的项目。在价格、服务同等条件下，

应优先向中国\_\_\_\_\_公司投保。

## 第十六条 适用的法律

公司的建立、经营、管理、税务、进出口物资、劳动管理、土地使用、人员出入境及其他活动应遵守经颁布的广东省内的有关法律、规章及条例。

在此法律、规章及条例中尚无规定时，合资公司应遵守经颁布的^v^法律、法令、规章及条例。公司亦应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公司的财产、权利和乙方的投资、利润分成，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应得的数额及乙方的一切合法权益，应受经颁布的^v^和广东省法律、法令、规章及条例的保护。

## 第十七条 争执的解决和\_\_\_\_\_

. 在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首先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由于本合同引起甲方与乙方之间的任何争执，首先应由董事会以互相信任的精神协商解决。若于三十（30）天内未能解决时，甲方和乙方可选择第三方进行调解。

. 若调解于三十（30）天内不能解决时，其争执应由\_\_\_\_\_作最终裁决。\_\_\_\_\_小组由三名\_\_\_\_\_员组成，甲方指派一名，乙方指派一名，第三名\_\_\_\_\_员由甲、乙方指派的两名\_\_\_\_\_员共同商定。若被指派的两名\_\_\_\_\_员，意见分歧，则第三名\_\_\_\_\_员应由瑞典斯德哥尔摩商会\_\_\_\_\_院指派，并任\_\_\_\_\_小组\_\_\_\_\_，\_\_\_\_\_地点在瑞典斯德哥尔摩。

的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_\_\_\_\_费由败诉方负担或由\_\_\_\_\_机构裁定。

## 第十八条 不可抗力

. 双方遇有无法控制的事件或情况，应视为不可抗力事件，但不仅限于火灾、风灾、水灾、地震、爆炸、战争、\_\_\_\_\_、\_\_\_\_\_、传染病及瘟疫。若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应把本合同规定的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延长的时间应与遭受不可抗力事件所延误的时间相等。

.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任何一方应立即以电报或电传把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通知另一方，并随后于十四（14）天内用航空挂号信经政府有关当局或部门确认的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书寄给另一方。若因遭受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超过九十（90）天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为仍继续执行协议或提前终止协议。

## 第十九条 合同文字和语言

. 本合同包括主件和附件，其附件和主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条款与合同主件的相应条款发生矛盾时，应以合同主件为准。

. 本合同修订须经双方讨论通过，形成正式文件。经主管部门审批，审批后的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本合同内书写的标题，仅为醒目所列，不影响条款的意义和解释。

. 本合同及附件用中文、英文书写，而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公司全部重要文件，一律用中、英两种文字书写。两种文字本均具有同等效力。

. 双方同意以汉语和英语为工作语言。

## 第二十条 文本

本合同的中文本、英文原本一式肆份，每种文本双方各执两份。

## 第二十一条 其他

. 本合同生效日起，双方以前签订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即告作废。

. 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文件的任何条款除对适用法律有违背的，不合法的或不可强行的条款外，余下的、凡有效的、合法的，可强制执行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应予以执行，不得受到影响或削弱。

.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之代表于首页写明的日期签订，特此证明。

## 第二十二条 通知

. 公司双方的任一方向对方递送通知文件（包括电传、电报、信件等），按下列地址发出，在收到之日起被认为已送达：\_\_\_\_\_。

. 本公司生效期间，双方有权随时更改各自地址，但更改时应提前一（1）个月以书面通知对方。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二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木质隔热防火门的购销行为，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供需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合同，以便共同遵守，依法执行以下条款。

一、成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

以上总金额约 万元左右，按实际洞口计算，以上单位包括运输、安装、维修、成品保护、税金、利润采保费等其他一切费用。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日期期限：按国家有关消防规范要求制作生产，提供有关有效的验收质量达到消防验收合格，确保验收一次性通过，如果验收不合格，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三、供货时间：合同签订后需方通知供方在15天内送货到工地安装。

四、供方提供正规发票，按税金6%计算。

五、(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负责送到工地包括五金配件、安装等。不包括装饰线条及饰面油漆。

六、计算方式：按洞口尺寸计算。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门框到工地安装后付总价30%，门扇到工地安装后再付总价40%，安装完毕后经消防验收及竣工验收

合格后再付至总价的95%，其余5%作为保修金一年后无息付清。

九、违约责任：本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订并盖章后即日生效，供需双方严守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条款，如有违约，违约方应负有违约责任。

十、供方以次充好，材料质量检查不合格或未按约定供货，需方有权向其他供应商采购所需产品及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供方负责。

十一、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 供方所供产品的质量和型号不符合合同约定；
2. 因供方所供产品质量问题造成需方经济损失；
3. 本合同顺利履行结束。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方式：供需方如有发生纠纷，先友好协商，如协商无果，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负责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三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和乙方购买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卖方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设备是全

新的，并且采用最新设计和合格的材料制造，各方面符合合同所规定的质量、规格、型号等要求。

##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执行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标准和行业标准。

三、货到验收合格付清货款。

四、完善售后服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签约地法院起诉解决。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四

甲方：\_\_\_\_\_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人代表：\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乙方：\_\_\_\_\_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为保证\_\_\_\_\_公司\_\_\_\_\_生产基地万人员工食堂猪肉配送工作的顺利实施，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此合同。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采购生猪，乙方向甲方供给猪源。具体供货时间、供货数量以及个体重由甲乙双方根据各自情况自行

商定。

第二条生猪价格由物价局会同相关部门根据市场行情定价，当猪肉市场不景气时，实行保护价收购。

第三条交易方式为乙方将生猪运往甲方指定地点屠宰场进行查验、称重以及资金结算，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乙方不得向甲方提供不健康、无检疫证明、未佩戴耳标和检疫不合格生猪，如发现乙方违反前述情况，甲方有权拒绝此类生猪入场，并上报有关部门进行查处。第五条在乙方按合同正常提供猪源时，甲方不得以其他为由拒绝收购乙方生猪。

第六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满后双方如无异议可续约，合同期内双方不得随意更改合同内容。

### 第七条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拒不交货、延期交货、不按足额交货或供

给不合格生猪，甲方拒不收货、延期付款，因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须由另一方全额承担。

### 第八条争端解决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的，各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合同说明

本合同应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方生效。合同正本一



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交由第三方（\_\_\_\_\_公司）保管，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后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代表（签章）：\_\_\_\_\_

通讯地址：\_\_\_\_\_

乙方代表（签章）：\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为防止危害人体健康的食品流入学校食堂，规范学校食堂食品原料进货采购工作，提高食品原料的采购卫生质量，确保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安全高效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

1、乙方必须向甲方无偿提供相关有效证件的复印件(身份证、健康证、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每批肉类动检检疫合格证等相关证件)。

2、乙方所提供的肉类必须按甲方要求做到无毒无害、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有关规定，并提供相关票据。如发现卫生质量问题，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做到及时调换，如因乙方所供食品造成食物中毒或名誉损失，乙方负担全部责任。

3、乙方提供的肉类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格；若市场价格有变化，乙方须在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的形式向学校提出申请，待批准后再对价格进行调整。

4、乙方必须按时把所需物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填单，乙方签字后方可入库。

5、结算方式为月结，即一月结算一次。乙方于当月供货期满后持票到甲方报帐结算。

6、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所供肉类的质量问题导致相关部门的处罚或者导致甲方师生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时，其结果一律由乙方承担，除赔偿甲方损失外，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2) 乙方如不诚信经营，有违背甲方意愿的，甲方将随时取消乙方的供货权，另行定点采购。

8、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六

\_\_\_\_\_和\_\_\_\_\_、\_\_\_\_\_、\_\_\_\_\_（  
为其三家授权代表）依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其他  
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同  
意共同出资，在中国\_\_\_\_\_市建立并经营合资企业，特签

定本合同。

## 第一章?合营双方

第一条?合同的双方如下:

甲?方: \_\_\_\_\_

登记地: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国?籍□^v^

乙方: \_\_\_\_\_、\_\_\_\_\_、\_\_\_\_\_分别委  
托\_\_\_\_\_为其授权代表。

登记地: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国?籍: \_\_\_\_\_

登记地：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国?籍： \_\_\_\_\_

登记地：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国?籍： \_\_\_\_\_

## 第二章?成立合资经营企业

第二条?合营甲乙双方依照^v^[]以下简称“中国” ) 的有关法律、法规向中国有关当局办理申请批准手续，在\_\_\_\_\_市登记成立合资经营企业。

第三条?合营企业的名称和法定地址如下：

法定地址： \_\_\_\_\_

第四条?合营企业为根据中国法律成立的中国法人，其一切活

动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其正当权益受中国法律的保护。如公布新法律，则按《\_\_\_\_\_》规定执行。

第五条?合营企业是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分别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限度对合营企业承担责任，并按各自认缴的出资额的比例分配利润，承担风险和损失。

第三章?合营企业的宗旨、经营范围和规模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七

购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就 铝塑门窗五金配件及其它五金产品 供货等事项达成协议，根据《合同法》及其它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采购产品部分清单：（见附件）

二、合同暂估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万元整。

三、合同总价结算：

1、数量：数量以交货前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单位书面通知计算确定，以甲方的签收回单为最终确认实收凭证。甲方有权利增减数量，甲方有权选择其他品牌。

四、产品的包装标准：

1、产品必须由乙方妥善包装，适合运输。

2、产品所有包装物以及所产生的包装费由乙方提供及承担。

## 五、货物的技术标准和质量保证：

1、材料质量标准：国标

2、乙方应提供同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

3、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维修或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4、在质量保证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而造成的产品损坏，乙方不承担保修责任，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对其进行维修，维修造成的材料、设备、人工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 六、货物的运输及交货：

1、合同签定后，根据施工进度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将合同规定的产品送抵到甲方指定的工地现场并负责卸货。

2、甲方须指派专人对乙方所供之产品进行到货验收，并签收乙方提供的送货签收单。产品的到货验收应包括产品的品牌、数量，型号，外观及完好情况；收到货后，甲方随即向乙方签发由乙方出具的“送货签收单”。

3、乙方向甲方工地的运输途中以及卸货过程中出现的损坏等情况均有乙方承担。

## 七、付款方式：

1、甲方选择以 分批次支付 方式支付乙方所有款项。

2、合同签订后：付款按批次付款。每批次要货前10天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货物到达现场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在7日内支付该批货物价额的70%，工程验收通过后甲方支付至货额95%的货款予乙方，5%的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

保修期满后十日内无息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相应正规发票。

#### 八、合同条款的补充或修改：

1、乙方按照双方商定的价格交货给甲方，不得自行随意更改价格。如任何一方要作价格调整，均须提前提出，并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方可实施。

2、甲、乙任何一方如果要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的理由，双方协商。

3、如甲方有新增的产品超出本合同范围，应及时与乙方协商，以便双方制订新合同或增补合同。

4、凡甲方要求在本项目增加购买乙方其他规格型号的五金产品时，乙方需要据此合同附件相同的下浮比例按全国统一批发价格同比例下浮优惠后进行价格调整供货。

5、乙方保证所供产品均为广东雅洁五金有限公司产品。如发现不是雅洁品牌等冒充行为将扣除乙方该批货款的20%的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乙方负全责。

#### 九、违约责任：

1、双方签订合同后，任何一方未能按合同条款履行各自应尽义务的，一律视为违约。（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存在质量问题的产品乙方将无条件在两日内更换，在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合格产品之前，甲方有权拒付该批次产品该批次中存在质量问题产品的货款。经甲方催告后乙方仍未更换的，则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应承担该批货款总价20%的违约金。

## 十、纠纷解决方式：

有关本合同或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执的异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不能妥善解决时，双方约定在项目所在履行地提起诉讼，最后结果以法院的判决为准。

## 十一、其他：

- 1、任何一方遇到“不可抗力”，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政府介入、自然灾害、禁运和其他不可预测或避免的事故等风险而无法履行合约或延误时间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提乙有效证明，双方应根据事故的合同的影响程度统一协商，以决定完全或部分取消本合同，或是延长合同履行期限，对方对此做出一个明确的、合理的决定。
- 2、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 3、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本，如招标书、投标书、产品报价单等，均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以供双方核查、参考。
- 4、双方在合同上所注明的通信地址、联系方法为双方履行通知等义务的指定方式。任何一方通信地址或联系方法发生变更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必须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 5、合同执行期内，乙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签章之日起生效，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八

遵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法规，杭州\_\_\_\_\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澳大利亚\_\_\_\_\_公司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浙江省杭州市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杭州\_\_\_\_\_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特定立本合同。

### 第二章 合资双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杭州\_\_\_\_\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在中国杭州市西湖区登记注册。

其法定地址：杭州西湖区\_\_\_\_\_路20号建工大厦内

法人代表：\_\_\_\_\_

职务：执行董事

国籍：中国

澳大利亚\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其法定地址□\_\_\_\_\_□?australia

法人代表：\_\_\_\_\_

职务：执行董事

国籍：澳大利亚

第二条?甲、乙双方根据□^v^《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同意在中国境内建立合资经营“杭州\_\_\_\_\_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第三条?合资公司名称为：杭州\_\_\_\_\_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为□\_\_\_\_\_?co.?ltd.

编码：\_\_\_\_\_

第四条?合资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v^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规定。

第五条?合资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合资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各自按其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三章?生产经营目的、范围

第六条?甲、乙双方合资经营目的：按照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要求，通过国际合作与交流，努力服务好国\_\_\_\_府，企业和个人，办成国内领先的投资咨询公司，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使投资各方获得满意的投资回报，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第七条?合资公司经营范围：经济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建议扩大经营范围）。

#### 第四章?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八条?合资公司投资总额为40万人民币。

第九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30万人民币。

第十条?甲、乙双方的出资方式如下：

甲方：认缴出资额15万人民币，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0%；

乙方：认缴出资额15万人民币，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0%。

第十一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2个星期内缴清。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向第三者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另一方同意，并报审批机构批准，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

#### 第五章?合资各方的责任

第十三条?甲、乙方应各自负责完成以下事宜：

甲方责任：

1. 办理为设立合资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2. 按照合同第九条、第十条规定依期如数解缴出资额；
3. 协助办理合资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办公用具、交通工具、通讯设施等；
4. 协助合资公司联系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5. 协助合资公司招聘当地的中国籍经营管理人员、所需的其他人员；
6. 协助外籍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
7. 负责办理合资公司委托的其它有关事宜。

乙方责任：

1. 按照合同第九条、第十条规定，依期如数缴付出出资额。
2. 负责办理合资公司委托的其它有关事宜。

## 第六章?董事会

第十四条?合资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合资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

第十五条?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_名，乙方委派两名，董事长\_\_\_\_\_名。董事、董事长\_\_\_\_\_三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董事长由甲、乙双方轮流派员担任。第一届董事长由乙方派员担任。

第十六条?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和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决定和批准总经理提出的重要报告；（如生产规划、年度营业报告、资金贷款等）；
4.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5. 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7. 批准公司的重要规章制度；
8. 决定设立分支机构；
9. 修改公司章程；
10. 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宜作出决议；
11. 对股东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12. 决定聘用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会计师、审计师、律师等高级职员；
13. 决定公司为股东（或股东以外的第三人）提供担保或将公司款项借给股东（或股东以外的第三人）
14. 负责合资公司终止和期满时的清算工作；
15. 决定三项基金的提取比例；
16. 其他应由董事会决定的重大事宜。

对1、2、5、6、9、10、11、13款的事项，需全体董事会成员一致通过；对于其它事项，由二分之一以上董事通过。

第十七条?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经2名及2名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为2名董事，不够2名董事人数时，其通过的决议无效。

## 第七章?经营管理机构

第十八条?合资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总理由董事兼任，\_\_\_\_\_三年。

第十九条?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若干部门，办理总经理交办事项，并对总经理负责。

第二十条?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的，经董事会会议研究，可随时撤换。

## 第八章?劳动管理

第二十一条?合资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劳动\_\_\_\_\_、生活福利和奖励等事项，按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其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制定方案，由合资公司和合资公司的工会组织集体或与员工个别订立劳动合同加以规定。劳动合同订立后，报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第二十二条?甲、乙双方推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请和工资待遇、社会\_\_\_\_\_、福利、差旅费标准等，由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 第九章?税务、财务、审计、外汇管理

第二十三条?合资公司及中外员工按照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各项税金。

第二十四条?合资企业按照《中外合资企业法》的规定提取储备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每年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讨论决定。

第二十五条?合资公司的会计年度从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用中文书写。

第二十六条?合资公司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如任何一方认为需要聘请境外注册审计师对年度财务进行审查，另一方应予以同意，其费用由需要方负担。

第二十七条?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查通过。

第二十八条?合资公司的一切外汇事宜，按照《外汇管理条例》和有关规定办理。

## 第十章?合资期限

第二十九条?合资公司的经营期限为30年，合资公司的成立日期为合资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经一方提议，董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可以在距合资期不满180天前向审批机构申请延长合资期限。

## 第十一章?合资期满财产处理

第三十条?合资期满或提前终止合资，合资公司应依法进行清算，清算后的财产，超过实缴注册资本部分应交纳所得税，再根据甲，乙双方的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 第十二章?\_\_\_\_\_

第三十一条?合资公司的各项\_\_\_\_\_均在中国境内\_\_\_\_\_机构投保，投\_\_\_\_\_别、\_\_\_\_\_价值、保期等按照中国\_\_\_\_\_机构的规定由合资公司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 第十三章?合同的修改、变更与解除

第三十二条?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审批机构批准，才能生效。

第三十三条?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资公司连年亏损，无力继续经营，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报审批机构批准，可以提前中止合资期限和解除合同。

第三十四条?由于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资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为违约方片面终止本合同。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并有按本合同规定报审批机构要求终止合同，如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资公司的经济损失。

### 第十四章?违约责任

第三十五条?甲、乙双方未按合同第四章的规定依期按数提交完出资额。任何一方逾期支付出资额的，每逾期一天，应向守约主方支付守约方出资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超过60天的，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对合资公司进行清算，同时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所有合资公司筹备及设立后所有费用。

第三十六条?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各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 第十五章?不可抗力



## 第十六章?法律适用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v^法律的管辖。

## 第十七章?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九条?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提交合资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四十条?在诉讼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第十八章?文字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用中文写成。

## 第十九章?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及其附件需要经审批机构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四条?合资各方发送通知的方式，如用电传、图像传真通知时，凡涉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的应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合同所列乙方的法定住所为乙方收件地址，甲方的联系地址为甲方的收件地址。

第四十五条?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在中国杭州签字。

甲方：杭州\_\_\_\_\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澳大利亚\_\_\_\_\_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金件采购合同篇九

\_\_\_\_\_与\_\_\_\_\_根据《^v^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v^\_\_\_\_\_共同投资举办生产及销售\_\_\_\_\_钻头的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合营双方

本合同的当事人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_\_\_\_\_

电报：\_\_\_\_\_ 邮政信箱：\_\_\_\_\_

法定代表：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国籍：\_\_\_\_\_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_\_\_\_\_

电传：\_\_\_\_\_ 邮电信箱：\_\_\_\_\_

法定代表：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国籍：\_\_\_\_\_

## 第二条 成立合资经营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v^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规，决定在中国境内建立合资经营\_\_\_\_\_钻头的(以下简称合营公司)。

合营公司的中文名称为：\_\_\_\_\_

英文名称为：\_\_\_\_\_

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_\_\_\_\_

合营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v^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规定。

合营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合营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各方按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 第三条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甲乙双方合资经营的目的是：采用\_\_\_\_\_先进制造技术，技术诀窍，以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制造与销售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_\_\_\_\_钻头。

不断提高产品质量，使合营公司产品的质量和价格在国际市场上均具有竞争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使投资双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生产经营范围：合营公司生产和销售各种类型和尺寸的\_\_\_\_\_钻头及乙方在合营期间所发展并已投产的所有其他型号的\_\_\_\_\_钻头。

合营公司还从事以下与生产及销售业务有关的活动；

(1) 对销售的产品提供必要的技术服务；

(2) 研究与发展\_\_\_\_\_钻头新产品，以便更好地为用户服务。

生产规模：合营公司投产后第\_\_\_\_\_年，全面生产时，应具有生产\_\_\_\_\_只各种规模型号\_\_\_\_\_钻头的生产能力。

#### 第四条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均为\_\_\_\_\_美元，甲乙双方各投资\_\_\_\_\_美元，均为总注册资本的\_\_\_\_\_%。

合营公司正式投产后，甲乙双方以头\_\_\_\_\_年的部分利润作为再投资，用于发展新工艺，提高产量或增加流动资金。

甲乙双方将按本合同附件四“作价协议”中及条所列内容作为出资。

出资的实物部分，按作价协议规定进行作价。

出资的实物所有权归合营公司所有，免于任何抵押、等。

合营公司每年应按中国地方政府规定缴付土地使用费。

合营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回抽其注册资本。

#### 第五条 合营各方的责任

甲方有责任完成下述各项事宜：

办理为设立合营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等事宜。

协助合营公司办理各项可能的减免税申请手续。

协助合营公司向有关银行办理开户及获取贷款的手续。

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组织合营公司厂房及工程设施的土建设计、施工。

按本合同附件四“出资协议”条所列项目在规定期间内提供现金、机械设备等。

协助办理乙方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器具的进口报关手续。

协助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设备、材料、原料及通讯设施。

协助合营公司联系落实水、电、气和其他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

协助合营公司招聘中国国内的能胜任本职工作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他人员。

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等。

协助解决合营公司职工的食宿、医疗、交通等。

协助乙方办理乙方所得外汇汇出手续。

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他事项。

乙方有责任完成下述各项事项：

按本合同附件四“出资协议”条所列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工具、原材料等。

协助合营公司向国外银行获取贷款。

提供必要的设备安装、调试及试生产技术人员。

培训合营公司的技术人员、工人和管理人员。

保证按合同规定返销合营公司产品，并采用多种方式与甲方密切配合，使合营公司达到外汇收支平衡。

协助合营公司在国际市场上购置设备、原材料。

协助中方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和必要的手续。

协助解决中方人员在国外的住宿及交通等。

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 第六条 技术转让

甲乙双方同意，将由甲方代表合营公司与乙方签订技术转让协议，以取得合营公司经营所需的先进技术，包括产品设计、制造工艺及生产管理技术和各种测试方法、材料配方、产品的质量标准、质量保证等。

乙方对转让技术提供如下保证：

向合营的全部技术是实用的、完整的、准确的、可靠的、符合合营公司要求的，按照转让技术生产的产品质量能达到乙方同类产品的质量标准，产量能达到规定的生产能力。

技术转让协议中规定的全部资料，均应按时提供给合营公司。

在合营公司整个合同的有效期间，乙方保证将其改进和发展的并已用于生产的所有新技术及时地、完整地提供给合营公司。

按技术转让协议的规定对合营公司技术人员的工人进行技术培训，使他们能及时掌握所转让的技术。

提供合营公司认为必要的技术支持。

乙方将帮助中方试验、评价热稳定性\_\_\_\_\_产品。

## 第七条 产品销售

乙方负责包销合营公司年产量\_\_\_\_\_产品，但最多为\_\_\_\_\_只，其余产品将由合营公司销售到国内市场及按本合同附件五“产品销售协议”原则所确定的国际市场。

如果乙方未能按条的规定完成包销数量，则应按未完成包销产品的只数占应完成包销产品的总只数的比例，将分得的利润或等值的进口原材料，补偿给合营公司，超过\_\_\_\_\_年销售数量时，可将超额完成的只数作为下年度包销数不足的补偿。

经董事会一致通过，报中国审批机构批准，合营公司可在中国境内外设立分支机构。

合营公司产品使用乙方的产品商标，并注明中国制造。

## 第八条 董事会

合营公司的注册登记之日为合营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

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名。

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董事及董事长任期\_\_\_\_\_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甲乙双方在任何时候均可经书面通知撤换由其委派的董事会成员。

董事会是合营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营公司一切重大事宜，下列重大事宜须经董事会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合营的修改；

合营公司的解散；

或合营公司合营期的延长；

合营资本的增加；

合营公司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合营任一方出资额的转让；

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的任免；

聘请在中国注册的审计师；

决定在中国境内外设立分支机构事宜；

其他合营双方均认为属重大事宜，需经董事会一致通过的事项；

其他事宜可由多数通过作出决议。

董事长是合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职责时，可经书面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其职权。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要召开一次，会议按如下规定进行：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或由其书面授权代表负责召集并主持；

会议一般应在合营定地址所在地召开，特殊情况由董事会决定会议召开地点；



经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会议休会期间，根据董事书面表决所作出的决议与董事会会议决定具有同等效力。

董事除在公司另任职外，合营公司不支付董事会成员薪金。

董事或董事书面委托的代表在董事会会议期间发生的与董事会会议有关的旅行、交通、住宿补贴及会议本身费用，按董事会核准的数额，由全营公司支付。

## 第九条 管理机构

合营公司设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一人，首届总理由\_\_\_\_\_方推荐，首届副总经理由\_\_\_\_\_方推荐，经董事会任命，任期\_\_\_\_\_年。

下届正、副总经理由董事会确定任命。

总经理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主持合营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合营公司可设立若干部门，各部门负责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

总经理、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经董事会会议决定，可随时撤换。

## 第十条 原材料及设备的采购

合营公司所需的生产用设备、原材料、运输工具等，在质量、价格及交货期等条件相同情况下，应优先在中国购买。

在合营公司需要时可委托乙方在国外或委托甲方在国内购买设备，受委托方可提取\_\_\_\_\_的手续费。

在选购过程中，受委托方的对方在认为必要时，有权派人参与选购工作。

合营公司委托乙方代购的国外原材料、价格应与乙方卖给其子公司的优惠价相同。

## 第十一条 公司的筹建

合营公司筹备、建设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筹建组。

筹建组由\_\_\_\_\_人组成，其中甲方\_\_\_\_\_人，乙方\_\_\_\_\_人，并由甲方推荐组长一人，乙方推荐副组成一人，组长、副组长均由董事会任命。

筹建组在筹建期间负责处理以下事项：

经甲、乙方代表批准后，签订购置设备、材料、器具等的合同，并履行之(包括交货的验收，安装调试等)。

甲乙双方各项实物出资的验收，及引进技术资料的检验、验收。

组织设备、附属工程的安装调试。

编制筹建期间的建设及用款计划，负责筹建期间的财务支付。

负责技术资料的整理、转译。

负责合营公司的一切文件，资料等的接收、整理、归档等。

筹建期间一切重要文件往来，须经正副组长双方签署后生效和执行。

筹建组在设备调试试车工作完成并办理完毕手续后，报经董事会批准撤销。

## 第十二条 劳动管理

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聘请及其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福利等，由董事会讨论决定。

## 第十三条 税务、财务、审计

合营公司按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各种税金，包括地方税收，但只与乙方有关的利润的汇出税、技术转让的提成费及入门费的预提所得税由乙方支付。

合营公司职工按照□^v^□缴纳。

合营公司按照□^v^《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的有关规定和董事会的讨论决定，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

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按□^v^《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法规，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报当地财政部门及税务机关备案。

合营公司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从公历每年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合营公司的一切自制的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均用中文写，以人民币作为记帐本位币。

合营公司采用借贷复式记帐法，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记帐，月终、季终及年终分别采用中英文编制报表。

同时，合营公司按乙方要求的方法提供给乙方一份所需的会

计资料，此资料不作为合营公司结算依据。

合营公司财务审计应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企业年度会计报表和全年帐目，出具查帐报告。

如果任何一方认为需聘请其他国家的审计师，对年度财务进行审查，另一方应予同意，但所需一切费用由该聘请方负担。

合营公司一切会计档案须在<sup>v</sup>境内保存。

合营公司解散后，所有帐本，文件由原中方合营者保存。

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内，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一年度的财务决算包括负债表、损益计算表、纳税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交董事会审查通过。

#### 第十四条 合营期限

合营公司的合营期限为自<sup>v</sup>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签发营业执照之日起\_\_\_\_\_年。

在合营期满前一年，如经营一方书面要求延长合营期限，经另一方同意，董事会一致通过，于期满前六个月，将申请报告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办理变更登记注册手续，可以延长合营期限。

#### 第十五条 解散与清算

合营公司在合营期满或提前终止合同宣布解散时，应进行清算。

清算时，由公司董事会提出清算程序原则及清算委员会人选，报公司主管部门审核。

清算委员会委员甲乙方各占\_\_\_\_，清算委员会委员应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请董事会通过执行。

清算委员会对合营公司的财产、实物、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查，财产以帐面值为依据，编制清算资产负债表及财产目录。

合营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按甲乙方的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进行分配。

整个清算过程应在公司主管部门的监督下进行。

## 第十六条 保险

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的各项保险均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营公司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 第十七条 合同的修改、变更与解除

本合同生效后，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营公司连年亏损无力经营，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营期限和解除合同。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营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应视为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索取赔偿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构批准终止合同。

如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营公司的经济损失。

## 第十八条 违约责任

甲乙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第四条的有关规定按期如数提交完出资额时，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一方应缴付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一的罚款给对方。

逾期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违约方除应缴付投资额的百分之三的罚款外，守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各自分别承担自己应负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费用。

## 第十九条 不可抗力

## 第二十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sup>v</sup>法律的管辖。

## 第二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_\_\_\_\_仲裁院，根据该会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

同应继续履行。

仲裁费用除仲裁委员会另有规定以外，由败诉方负担。

仲裁决议将采用中、英文书写，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 第二十二条 合同文本和文字

本合同用中文和英文书写，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有不符，以中文文本为准。

合同的中英文正本各签署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两份。

## 第二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如下附件，下述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事人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_\_\_\_\_

电 报：\_\_\_\_\_ 邮政信箱：\_\_\_\_\_

法定代表：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国 籍：\_\_\_\_\_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_\_\_\_\_

电 传：\_\_\_\_\_ 邮电信箱：\_\_\_\_\_

法定代表：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国籍：\_\_\_\_\_